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正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1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严格管理的原则，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规定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公司聘请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恪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和执业规范，严格按照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了会计审计工作，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和内控制度的健全，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1 年度外部监事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内部职工代表监事实际领取税前薪酬总额为 35.43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 2,337.78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